

李冬冬：砥砺前行献韶华 用心守护检察蓝



业务竞赛上的李冬冬（资料图）

从检10年来，她工作踏实认真，任劳任怨，勇挑重担，对自己高标准、严要求，出色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两次、个人嘉奖一次，并被授予市“六五普法”先进个人称号。她就是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五级检察官助理李冬冬。

李冬冬今年33岁，中共党员，2011年7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法学专业；2012年7月通过招录考试进入市检察院工作，先后任市检察院反渎职侵权局公诉科的书记员、助理检察员、检察员，现系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五级检察官助理。

注重学习 勇于实践 练就扎实本领

业务竞赛是一场综合业务素质的较量。李冬冬始终秉持多办案、勤学习、勇实践的理念，练就了扎实、全面的业务本领。多办案是打牢业务能力的基础。李冬冬在业务一线年均办案近200起，通过一个个案件的办理更加熟练地掌握各类法律法规，尤其

是针对未成年人的特殊法律规定及程序。勤学习是提升全面业务素质的关键。李冬冬在办案之余注重法律知识储备的更新，又对社会热点事件、典型案例持续关注；既注重基础理论的钻研，更对前沿问题的研究加强学习。勇实践是拓展全面业务素质的核心。法治宣讲是未成年检察业务竞赛的核心内容，也体现了未成年检察业务工作中实践的重要性。李冬冬到各中小学开展法治宣讲百余次，并注重精准化授课提升宣讲效果，针对不同年龄段的学生选择合适授课主题和语言风格，正是身经百战的线下宣讲才能够业务竞赛中讲好10分钟的法治课，最终脱颖而出、展现风采。

严审细查 深挖漏罪漏犯 强化法律监督

2021年以来，李冬冬先后办理各类涉毒案件15余起，查微析疑，及时提前介入引导侦查，追捕涉毒漏犯5人，其中一名贩毒漏犯在审查起诉环节因再

次被追加罪行，由三年以下刑期被升格判处七年六个月有期徒刑。李冬冬在办理燕某某、陈某某、陈某某、侯某某贩卖毒品案时，充分发挥侦查监督职能，连续3次下发追捕法律文书；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多次下发继续侦查提纲30余条；适时与公安机关沟通，夯实证据、快捕快诉，重拳打击毒品犯罪。最终，共计追捕毒品犯罪嫌疑人20名，其中潘某某等6人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至七年不等刑期，张某某、王某某等8人已提起公诉进入审判程序，其中6人应判三年至七年有期徒刑，另外还有6名贩毒上线嫌疑人已被公安机关锁定身份处于侦查阶段，有力震慑了毒品犯罪分子，树立了司法权威。

延伸职能 参与社会治理 提升办案质效

始终怀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司法办案，把司法为民作为最重要的职业良知，使司法过程成为保障和改善民生、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的实践，这是李冬冬从检以来的不懈追求。李冬冬常说，司法为民不能挂在口头上，要在实现个案公平正义的基础上，充分回应社会关切，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以检察力量推动国家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在办理王某某涉嫌故意伤害罪一案中，李冬冬发现该村的宅基地、承包地存在非法流转等违法情况，及时向土地部门下发检察意见，要求在全市范围内清查违法流转情况；在办理盛某某涉嫌滥伐林木罪一案中，她发现林业部门在办理采伐证时，存在四至边界表述过于模糊、概括，西边界真实位置和GPS位置不一致，采伐株树计算错误等问题，向林业部门下发检察意见，要求规范执法行为，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提升了办案质效。

2021年7月，李冬冬参加河南省第三届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竞赛，通过综合知识测试、策论写作、实务测试、业务答辩四个阶段的测试，最终取得最佳论辩奖和业务能手优异成绩，充分展现了检察业务骨干的风采，积极发挥了榜样引领作用，为以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

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浩然 通讯员 郭慧利

王振芳：汝瓷新韵振芳声

澹澹青，承载着千年悠悠古韵；峨峨汝瓷，焕发出千载勃勃生机。

创新是一把钥匙，传承是一座宝藏，一打开，就波光潋滟，雨过天青。

在中国工艺美术行业艺术大师、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汝瓷烧制技艺）代表性传承人王振芳的认知里，传承是一种担当，没有创新的传承是无根之水，没有传承的创新是无根浮萍。

“制作汝瓷，要在传统的基础上融入科技、艺术、哲学等元素，还要植入新的文化内涵，让传统文化与现代汝瓷有机结合、有效统一，使之成为中华文化传承有序的有机载体。”

汝瓷之美，在于瓷土细腻柔润，使器之坯体厚而声如磬，明亮而不刺目，“似玉、非玉、而胜玉”；汝瓷之美，在于其如“雨过天晴云破处”“千峰碧波翠色来”的釉色效果，把自然造化中无处言表的极简之美以诗意的朦胧意境全然呈现。

创新传承浴火时，汝瓷新韵振芳声。1986年，高中毕业的王振芳毅然报名进入了又苦又累、天天与泥土打交道的工艺美术陶瓷厂工作，这一“走”，就是36年。

素面朝天的，与泥共舞，成了她生活的全部。汗水湿透衣衫，双手布满老茧，练就了她坚韧顽强的意志。1997年，她与同样痴迷汝瓷的丈夫范随州共同创立了弘宝汝瓷工作室，2000年成立了河南弘宝汝瓷坊有限公司，开始了创业之路。

在创作过程中，王振芳将中国优秀的民族文化和人生感悟融入作品中，创作出了灵动独特又饱含哲理的艺术作品，受到了各界人士一致好评。她直接参与研发的专利技术成果达100余项，其中“汝瓷包装容器防渗漏釉料、釉浆及其制备方法”“玉质汝瓷及制备方法”“一种彩绘汝瓷的烧制方法”获国家发明专利，“汝瓷浮雕画”“贴字贴画汝瓷”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中华和瓶”“全球福”等100余项获外观



王振芳

设计专利。

30多年来，为了实现传承弘扬汝瓷文化的梦想，她历经无数坎坷与艰辛。凭着坚韧与执着，凭着激情与信念，她带领弘宝汝瓷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一步一步，逐步成长为集汝瓷烧制技艺传承、科学研究、产品研发、生产加工、展示交流、研学实践教育于一体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科技型企业，其系列产品被评为河南省名牌产品，注册商标“弘宝斋”被认定为河南省著名商标和“河南老字号”。她个人被《国际日报》《亚洲时报》《欧洲时报》等媒体誉为“瓷坛女杰”。

正如汝瓷瓷器经历了浴火新生，王振芳也迎来了创业路上的凤凰涅槃。30多年的磨砺，使她在汝瓷文化研究方面站在了一个全新的高度，面对汝瓷事业可持续发展的使命，她把目光转向了汝瓷文化的传承：建设全国艺术陶瓷界首家院士专家工作站，为汝瓷文化的传承与发展插上科技的翅膀。

王振芳将眼光跳出了师徒授艺的圈子，把更多的精力投放到小学、中学乃至大学课堂。她成立了河南省汝瓷界首家中小学社会实践教育基地、全国科普教育基地，先后为300余批3万余人次中小學生进行了汝瓷非遗技艺科普教育。新东方、北京市红英小学、郑州花季雨季季季学校、培训机构和汝州及周边地市中学校校慕名组织师生多次到弘宝汝瓷开展非遗研学科普教育活动。她受聘担任北京科技职业学院、平顶山学院客座教授和河南科技学院艺术专业硕士研究生指导老师，还与多个中小学共建科普教育实践基地，定期开展汝瓷文化进校园活动。

不断突破，不断创新的王振芳，在对釉色、器型的把握上，通过捕捉时代文化、社会题材元素，融入作品的创作中，让传统技艺在符合当下的时代题材中焕发新的生命力。

在她看来，“做汝瓷就是做文化，真正的大师级艺术家必须有文化，有文化才能创造出有内涵的作品。”为此，她见解独到，她更愿把“传承”说成是“承传”，因为传承强调了前人的“传”，而“承传”则强调今人在祖国优秀传统文化的发展中的“承传而启后”的作用，强调了今人的责任意识。

她，不仅是一个陶瓷艺术家，更是一个“陶瓷思想者”。

一念青，寂寞穿行。路在脚下，往前走，穿过去，得见窑火，得见那蓝色的精灵。如今的王振芳，正在用心血和汗水，在汝瓷上抒写着蓝天白云的明亮色彩，在汝瓷的历史时空里驰骋前路，不惧无畏，铿锵前行。

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晓伟

朱高宗：交易窗口的担当 强素质勤服务

朱高宗，是市房产管理中心存量房交易窗口的一名工作人员，主要负责办理存量房交易业务、存量房资金监管及公检法协助业务等。自参加工作以来，他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每天以饱满的热情和尽职尽责的态度去对待工作，秉持微笑待人、高效办事的原则，坚持把握群众“最多跑一次”的核心内涵，在办理事项、工作流程、办事环节等方面处处为群众着想，把群众的事情放在心上，全心全意为民服务好，受到办事群众和企业的一致称赞，多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

他十分重视政治理论学习，每天抽出时间认真学习党的理论，以及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认真领悟“焦裕禄精神”和“铁人精神”。在工作中，他时刻保持清醒头脑，自觉抵御拜金享乐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的侵蚀，清正廉洁，克己奉公。工作中，他能够做到勤于学习、善于创造、乐于奉献，始终把耐得平淡、舍得付出、默默无闻作为自己的准则，始终把增强公仆意识、服务意识作为一切工作的基础，始终把作风建设的重点放在严谨、细致、扎实、求实上，脚踏实地埋头苦干。他严于律己、以身作则，勤奋从政、克己奉公、淡泊名利，努力克服生活上的各种困难，发挥年龄优势，主动、超量地开展工作。

他努力提高自身业务素质，自觉加强业务学习，虚心求教解惑，不断理清工作思路，总结工作方法，积极参加交易中心组织的各项政治理论、业务知识的学习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向单位老同志请教房产交易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工作能力和实际操作能力，提高为群众办事效率，减少差错发生。

“天气这么冷，还麻烦你跑一趟。咱房产管理中心的工作人员服务真好，办事效率还高，真是太谢谢你了！”近日，市民刘先生对上门为自己办理房产过户手续的朱高宗感激地说道。据了解，当天上午，市民刘先生和妻子来到市民之家房产管理中心存量房交易窗口办理房屋过户手续。经朱高宗了解发现，刘先生的父母要把房子过户给夫妻俩，但由于其父母年龄较大，无法来到现场办理业务。为此，他耐心地为他们讲解了过户所需的材料及具体流程，并经过协商，先让刘先生夫妇回家准备好相关材料，之后他上门为其办理房产交易的相关手续。面对朱高宗的热情服务，就出现了开头的一幕。

自进驻窗口后，朱高宗能够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工作中切实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对待办事群众态度从不冷、横、硬、冲。在接待群众来访、来电工作中，属于本职工作范围内的，能够细致讲述办事流程；不属于本职工作范围内的，也能主动引导且告知当事人应当如何处理。工作中他能够“想群众之所想，帮群众之所需”，主动为群众提供上门服务，且在上门服务中得到广大群众的认可，多次收到群众赠送锦旗。在日常的行为规范中，朱高宗坚持“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办事原则，在受理时将办事内容、标准、程序、时限等相关政策清楚明白地告知办事企业和群众，并将相关内容以明白纸的形式发给企业和个人。日常工作中做到全日对外办公，不以任何理由空岗或延误工作的正常办理，今天能办的事从不拖到明天，用最短的时间完成任务。

几年来，朱高宗保质保量完成了房产管理中心交办的各项任务，2018年至今，他办理存量房转移登记900余件，协助公检法部门办理各项司法业务1000余宗，接待咨询6000余人次。在受理交易的同时，他能够做到耐心细致地解答各类咨询，遇到没有受理过的事情会及时和同事沟通或请示上级领导，对符合受理条件的资料，总在第一时间内办结。

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王唯成



正在为市民办理业务的朱高宗（左一）